

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

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区七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20230127 号建议答复的函

尊敬的李剑代表：

首先非常感谢您对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您在龙岗区七届人大三次会议上提出的第 20230127 号《关于进一步推动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工作的建议》收悉，按照办理分工，我局为该建议的主办单位，区财政局、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岗管理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、龙城街道为会办单位。现结合会办单位的意见以及工作实际，将办理意见答复如下：

一、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工作概况

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是为人民服务的“关键小事”，也是提升群众幸福感的“民生大事”，对进一步完善住宅使用功能、促进无障碍环境建设、适应老龄化社会需求、提升城市生活品质具有重要意义。

（一）政策发布情况

龙岗区高度重视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工作，在市层面出台《深圳市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实施方案》后，我局迅速行动、组建专班，在全市率先编制区级实施方案和详细指引。一是《龙岗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实施方案》（深龙府办函〔2022〕20号），由区政府办公室于 2022 年 11 月印发，主要内容为明确区级组织架构及各

部门职责分工；二是《龙岗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建设工作指引》，由区加梯办于2022年12月印发，主要内容为明确加装电梯的建设流程，包括前期协商阶段、报建阶段、施工阶段、验收使用阶段四个阶段16个步骤，并提供流程图和资料示范文本；三是《龙岗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财政补贴工作指引》，由区加梯办于2022年12月印发，主要内容为明确财政补贴的范围、标准、提交材料要求等，并提供流程图和资料示范文本。

（二）加装电梯开展情况

龙岗区积极总结试点工作经验，全面推进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，截至2022年底，全区累计已加装电梯164台，加装电梯数量居全市第一。2023年5月，全区累计已加装电梯超200台。一是面向街道开展培训。今年1月，我局抽调4名业务骨干组建宣讲团，面向各街道、各社区工作人员开展11场加装电梯政策巡回宣贯，对政策进行解读，分享工作经验和解决疑难问题，共计500余人参与培训，发放宣传资料5600余份；二是积极优化服务，建立便捷申报工作机制，可免于办理规划选址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、建设用地审批、规划放线测量等4项程序，提供加装电梯全过程全周期建设指导，细化沟通协商、前期报建、全面施工、竣工验收等4类16个步骤要点，提高群众办事效率，并率先在全社区覆盖服务窗口，群众可在“家门口”办理财政补贴申请、争议沟通协调等事项。

二、相关建议落实情况

针对您提出的三点建议，我局均已积极落实，具体如下：

(一)关于区有关部门牵头成立专班，加大装梯工作组织协调力度的建议

2022年，龙岗区成立既有住宅加装电梯专项工作小组，负责统筹全区加装电梯规划、建设、管理、补贴发放等工作，由分管住房建设工作的区领导任组长，办公室设立在我局。为加快推进全区加装电梯的工作进展，2023年5月，区加梯办印发《关于下达2023年度既有住宅加装电梯任务指标的通知》，将任务指标分解至各街道，并建立任务督办机制，由区加梯办及时跟进各街道的加装电梯进展。

(二)关于发挥所属街道、社区和物业公司的就地宣传作用，积极激发业主装梯动力的建议

我局要求各街道将既有住宅加装电梯作为民生工程、幸福工程来抓，积极、主动、创造性地推进加装电梯工作，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确保工作取得实效。一是积极开展线上宣传，我局不仅在官网发布政策，还通过深圳电视台第一现场、深圳大件事、深圳新闻网、南方Plus、晶报、读创、读特、龙岗融媒、龙岗发布、今日头条等媒体进行宣传，提升群众知晓率和参与度；二是积极组织线下宣传，2023年4月，我局根据补贴需求，会同龙城街道面向业主、物业公司、加装电梯公司等召开财政补贴答疑会为群众答疑解惑，覆盖80余人。5月，龙岗街道组织各社区工作站、业主委员会、物业公司等召开加装电梯沟通会，平湖街道组织网格员对业主进行一对一宣传讲解等，各街道均有条不紊开展加装电梯宣传，讲解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的积极意义和办理

流程，激发业主加装电梯的主动性，引导业主积极参与基层自治，形成社会广泛共识。

（三）关于鼓励电梯企业、施工单位等多元参与，共同推动老旧小区装梯工作开展的建议

龙岗区鼓励由业主共同委托具备相关资质、实力较强的电梯施工企业，探索加装电梯工程实施总承包模式。电梯施工企业可参与加梯前期协调工作和设计、报装、施工、补贴申请等工作，并积极鼓励电梯施工企业参与电梯相关事宜协商调解。目前，加装电梯费用主要集中在60-70万元/台，截至今年5月底，全区累计已加装电梯超200台，投资额累计超1.3亿元，极大地带动加装电梯产业蓬勃发展。

再次感谢您对龙岗区加装电梯工作的关心，欢迎继续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专此函复。

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

2023年6月19日

（联系人：杨工，联系电话：28589870）

办理结果：A

公开方式：全文公开